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转让完成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实际控制人股权转让情况概述

2025年7月24日，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朱军先生、卢顺民先生与北京伍佰英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伍佰英里科技”）签署了《关于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朱军先生、卢顺民先生分别向伍佰英里科技转让其持有的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以下简称“江特实业”）25%的股权。本次转让后，伍佰英里科技持有江特实业50%的股权，朱军先生、卢顺民先生各持有江特实业25%的股权。

同日，伍佰英里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新先生与朱军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朱军先生与王新先生双方在江特实业、江特电气、江特电机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中一致行动，双方及双方控制的企业、委派的董事等在行使或受托行使股东权利、承担集团公司股东义务、行使集团公司董事职务时保持一致行动；卢顺民先生与朱军先生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卢顺民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江特实业25%的股权对应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委托给朱军先生行使。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朱军先生、卢顺民先生”变更为“王新先生、朱军先生”，卢顺民先生在表决权委托期间，与朱军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关于实际控制人签署协议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等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江特实业的通知，江特实业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伍佰英里科技已登记为持有江特实业50%股权的股东，伍佰

英里科技所提名的董事已工商备案为江特实业的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朱军先生、卢顺民先生”变更为“王新先生、朱军先生”。

三、其他说明

（一）王新先生承诺，通过伍佰英里科技收购并持有的江特实业股权在未来18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二）朱军先生承诺，持有的江特实业股权在未来18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特此公告。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三日